

资历名册系统放宽每项记录的「行业」及「行业分支」上限 及增设搜寻条件

为配合教育局建议规定进修课程须在资历名册上标示相关「行业」及「行业分支」，同时为提高资历的透明度及提升资历名册作为一个载列资历架构认可资历的数据库的可用性，资历名册系统相应提升以准许资历名册上的每项记录的「行业」及「行业分支」分别放宽为 10 项及 30 项。

此外，为优化现时资历名册的搜寻功能，资历名册系统于「资历搜寻」及「营办者/评估机构搜寻」功能增设「资历颁授者名称」为其中一项搜寻条件。

如欲查询有关上述两项系统提升的详情，请参阅「帮助」页面的「搜寻资历」及「搜寻营办者/评估机构」部份。

香港学术及职业资历评审局
2017 年 3 月 31 日